第一章

中苏复交与签订互不侵犯条约的曲折

1. 中苏复交

“九一八”事变前的中苏关系

1917年11月7日(俄历10月25日)俄国十月革命后,建立了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维埃俄国。苏俄政府根据列宁主义的原则,制订了不仅区别于沙皇俄国,而且区别于所有资本主义列强的对外政策，对处于半殖民地地位的邻邦大国——中国,更采取睦邻友好政策,于1919年和1920年先后两次发布对华宣言，宣布废除旧俄强加于中国的一切不平等条约，取消沙皇俄国的一切在华特权，争取同正在进行反帝斗争的中国人民结成反帝联盟。但由于历史条件尚未成熟，列宁的愿望未能实现。当时统治着中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国、受协约国列强挟制的北洋军阀政府参加了协约国列强反对苏俄的武装干涉。协约国的武装干涉在俄国远东地区遭到失败后,中国政府撤退了干涉军,对俄国内战实行中立政策。随着苏维埃俄国的巩固,中国同 1920 年初由俄共领导创建的苏俄与日本之间的缓冲国远东共和国①以及苏俄政府的代表进行了关系正常化的长时间谈判 中国政府为了使这一谈判顺利进行,在中国与远东共和国政府代表谈判之初,即停止了旧俄使领待遇,停止了俄国部分庚子赔款的支付,实际上结束了与旧俄的外交关系。中苏(包括远东共和国)关系正常化的谈判前后延续长达四年,有种种原因,但在解决中苏两国遗留问题,特别是一些重大悬案上,苏俄(1922 年底改称苏联)没有完全执行两次对华宣言的原则,而是力图继承沙俄的一部分在华权益,则是主要的原因。在外蒙古、中东铁路主权等问题上,中国政府与苏方代表进行了长时间的力争。最后,由于苏联需要同中国关系正常化,以加强其在远东的国际地位,因此在谈判中有所让步,中国自然也需要同苏联建立正常的外交关系,于是 1924 年 5 月 31 日中苏两国正式签订了《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与《暂行管理中东铁路协定》,实现了中苏两国关系的正常化。

这个中苏协定是一个平等条约,虽然在中东铁路问题上中国的利益受到了某些损害,但按协定规定毕竟是暂时的。《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因为只是一个大纲,根据‘协定’第二条规定,须在一个月内举行中苏会议,依照大纲协定的规定解决中苏之间的所有悬案,并规定必须在半年内完成。可是,《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签订后,中苏外交关系一建立,苏联原先的目的已经达到,它实际上并不想急于解决两国之间的一些重大历史悬案。当时苏联代表加拉罕便提出不可能在协定规定的半年时间内解决所有悬案。由于苏方没有诚意,加上当时中国北洋政府政局不稳,使中苏会议

① 1920 年 4 月 6 日在俄国远东地区建立的民主共和国,1922 年 11 月 15 日并入俄罗斯苏维埃共和国。

拖了一年多才举行开会式,以后又不断出现障碍,导致会议不能正常进行,遂于 1926 年 9 月流产。

中苏会议流产的原因,除中国国内政局动荡的原因外,主要原因显然是苏联不愿按两次对华宣言的精神与《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的规定解决中苏之间的一些重大历史悬案。这从以后苏联否认中俄边界条约的不平等性质,干涉中国的内政,搞外蒙古独立,以及不愿交还中东铁路等问题上,可以证实这一点。

由于中苏会议的流产,实际上中苏之间的许多悬案,特别是一些重大悬案,包括领土边界问题均未得到解决。此后苏联又不断违反‘协定’的规定,损害中国的领土主权。苏联开始暴露出了民族利己主义,这是以后中苏之间发生一系列冲突的一个重要根源。而这种冲突首先在特别敏感的中东铁路问题上爆发了。

苏联作为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在与北洋政府谈判两国关系正常化的同时,还与孙中山及其领导的中国南方革命政府接触,支援孙中山的革命斗争。1923 年 1 月 26 日孙中山与苏联使华代表越飞在上海签署了《孙文越飞宣言》,表明苏联同情与支持孙中山的革命斗争,这标志孙中山与苏联已建立公开的联盟。之后孙中山及其领导的中国南方革命政府得到了苏联的大力援助。但在孙中山逝世两年后,1927 年 4 月北伐军总司令蒋介石中途反共反苏,致使苏联与正取得全国政权的中国国民党政府之间的关系破裂了。与此同时,北洋军阀张作霖在北京强行搜查苏联驻华大使馆,苏联政府提出抗议,并决定撤回驻华代表,但并未宣布断交。1928 年底,东北张学良易帜,国民党政府统一中国之后,蒋介石支持张学良收回中东铁路主权,引起中苏中东路冲突。1929 年 7 月 18 日,苏联政府正式宣布与中国断交,同时声明保留 1924 年中俄、奉俄两协定中的权利。① 中苏断交后,两国又发生武装冲突。张

①秦孝仪主编:《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 续编》(二),台湾中国国民党中央委员会 1981 年版,第 214 页。

学良在军事冲突失败后派代表同苏联进行和平谈判，1929 年 12 月 22 日签订《伯力会议议定书》，中东铁路恢复冲突前状况。但南京中央政府以中方代表蔡运升所签文件超越权限为由，发表宣言，对该议定书加以部分否认。根据《伯力会议议定书》，中苏应于 1930 年 1 月 25 日在莫斯科举行会议，除讨论中东铁路问题外，尚应讨论中苏复交与中苏通商问题。但实际上中苏莫斯科会议拖到 1930 年 10 月 11 日才开正式会议，至 1931 年 10 月 7 日，前后会谈 25 次，蒋介石坚持主张收回中东铁路，指示中方代表莫德惠“坚持到底，不辱使命”①，谈判未有结果，中苏复交及中苏通商问题则未曾涉及。及至 1931 年“九一八”事变发生，中国东北迅速为日本占领，中苏关于中东铁路问题的谈判也就失去实际意义，谈判便无形中断。总之，当“九一八”事变发生时，中苏之间连通常的外交关系都已完全中断两年多。中苏关系的恶化，主要是中国国民党政府推行反共反苏政策的结果。

“九一八”事变与苏联的反应

1931 年 9 月 18 日日本关东军制造“柳条湖事件”，对中国东北地区发动武装进攻，这便是震惊中外的“九一八”事变。“九一八”事变同时损害了苏联在中东铁路的利益，威胁苏联远东地区的安全。

早在俄国十月革命胜利后不久，日本便是对苏俄进行武装干涉的主要帝国主义国家，它还迫使当时的中国北洋军阀政府签订所谓《共同防敌协定》，以中国东北为侵略苏俄远东地区的基地。日本利用其地理上的便利条件，出兵最多，达十多万人，而当协约国武装干涉开始被粉碎，其他国家纷纷撤退干涉军时，日本仍然赖在苏俄远东地区不走，它支持白匪军残余势力，在苏俄远东地区建立傀儡政权，企图长期占领苏俄远东地区，只是由于苏俄的正确政策

①《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绪编》(二)，第 261 页。



图 1 1931 年 9 月 18 日夜，日军炮轰中国东北军驻地北大营



图 2 1931 年 9 月 19 日晨登上沈阳小西门城墙的日军向城内射击。

和苏俄红军的英勇战斗以及国际的压力，至 1922 年秋，日本才最后撤退了入侵苏俄远东地区的干涉军。 1925 年 1 月 20 日苏日签订了《北京条约》,两国建立了外交关系,但日本并未放弃侵略苏联远东地区的企图。苏联为保障远东地区的安全,在签订苏日《北京条约》之后,曾多次向日本政府提议签订互不侵犯条约,但均遭日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 3　侵入沈阳城内的日军装甲车。

本拒绝。1926 年 8 月，苏联驻日临时代办奉本国政府之命向日本外务副大臣出渊提出签订苏日互不侵犯条约的建议，为日方婉拒，① 1927 年 5 月 24 日，苏联驻日全权代表多夫加列夫斯基向日本首相田中义一再次提出签订苏日互不侵犯条约问题，田中的答复是鉴于国际局势紧张，缔结政治性条约是不适宜的。② 1928 年 3 月 8 日，苏联驻日全权代表 A. A. 特罗扬诺夫斯基又询问田中义一首相，两国进行缔结互不侵犯条约的谈判是否已是时候，田中回答说："这个时候还未到来。"③

实际上，日本一直在窥视着苏联远东地区。日本参谋本部制定

①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9 卷，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 1964 年版，第 735—736 页。

②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0 卷，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 1965 年版，第 626—627 页。

③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1 卷，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 1966 年版，第 144 页。

了密码代号为‘乙’的对苏作战方案;利用满洲和朝鲜区域作为根据地来占领苏联的沿海洲”①。“九一八”事变前夕,1931 年 3 月,苏联情报机关截获了日本驻莫斯科大使馆武官拍发给日本参谋本部的一份电报。这份电报说:“日本与苏联迟早必然发生冲突。鉴于苏联国防能力等因素,日苏战争越早到来,对我们越有利。我们必须认清,形势的发展将会对苏联更加有利。我希望当局下决心迅速发动对苏战争,切实执行一贯政策。不管苏联是否比我们强,都要考虑到目前发动战争的不利因素不在我方而在对方这一事实。我相信,不管是战是和,日本必须对苏联采取强硬政策,下定决心而不畏惧战争,目前必须要求渔业问题和所有其他问题都得到根本解决。’② 这自然引起苏联的警觉。7 月底,苏联国防人民委员伏罗希洛夫对西伯利亚与苏联远东地区进行了持续近两个月的视察,目的在于加强苏联远东地区的防御力量。③

因此,当‘九一八’事变发生后,苏联立即给予严重关注。1931 年 9 月 19 日晚,苏联副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召见日本驻苏大使广田,表示对事变‘严重不安’,因为事变发生在靠近中东铁路的地区,并要求日本政府作出解释。④ 22 日,苏联外交人民委员李维诺夫又召见广田,对事态的扩大表示关切,并希望日本政府尽快作出解释。⑤ 23 日,正在进行中苏莫斯科会谈的中方全权代表莫德惠约见苏方代表、苏联副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询问苏联政府对‘九一八’事变的看法时,加拉罕说:“苏联同情中国,这一点,中国人民可不必怀疑。’⑥ 但鉴于中国政府的不抵抗政策,苏联同中国又无

① 国际关系学院编:《现代国际关系史参考资料(1917—1932)》,高等教育出版社 1958 年版,第 423—424 页。
② 乔纳森·哈斯拉姆:《1930—1933 年苏联对外政策》,伦敦麦克米伦出版社 1983 年版,第 73 页。
③ 《1930—1933 年苏联对外政策》,第 72—73 页。
④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 1968 年版,第 529 页。
⑤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第 531—532 页。
⑥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第 533—535 页。

外交关系，因此，苏联政府在外交场合并未公开谴责日本的侵略行径，只是希望不要损及苏联在中国东北的利益。25 日，李维诺夫再次会见广田时，广田称日本政府决定不扩大军事行动，关于日本军队派往哈尔滨的传闻是荒谬的，李维诺夫对此表示感谢，并希望巩固苏日关系。① 第二天，莫德惠又紧急求见加拉罕，以个人意见非正式提出以简便的方式尽快恢复中苏外交关系问题，莫德惠说：中苏两国历来彼此亲近，用中国的古话说是“唇亡齿寒”。近年来的不幸事件对中苏两国关系产生了不利影响，这对日本来说是重要的推动因素。倘若中苏两国保持接触和友谊，必将最低限度减少或者避免日本侵略，加拉罕则希望中国政府有正式的提议。② 显然，苏联希望改善苏中关系。

不久，日本违背诺言，很快侵入北满，损害了苏联在中国东北的利益，威胁苏联远东地区的安全。1931 年 10 月 28 日，日本驻苏大使广田奉日本政府之命拜会苏联副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并发表声明，列举关于苏联援助中国抗日力量的种种传闻后说：如果把苏军派往中东铁路，将使气氛恶化，使形势加剧，为保护本国侨民，保护洮南——齐齐哈尔铁路，日本政府只得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但由于中国政府执行不抵抗政策，中苏又无外交关系，苏联为了自身的安全与利益，由苏联副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于 10 月 29 日约见广田大使并发表声明，对中日冲突采取严格的不干涉政策，说：10 月 28 日广田大使声明所说种种谣传是毫无根据的，对此苏联政府不能不表示震惊：日本政府不能不知道在黑龙江省的军队中同满洲其他任何省份的军队中一样并无任何苏联教官，黑龙江省的军队过去和现在从未得到苏联的任何武器或军事供应，苏联对满洲冲突中的任何一方并未给予任何支持。苏联政府严守不干涉政策并不是因为此项政策可能对某国有利或不利。苏联政府奉行不干

①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第 542—543 页。
②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第 546—548 页。

涉政策是因为苏联政府尊重同中国缔结的国际条约，尊重其他国家的主权和独立，并且认为以所谓援助为借口奉行军事占领政策是与苏联的和平政策和世界和平和利益是不相容的。[①] 11 月 19 日日本驻苏大使广田拜会苏联外交人民委员李维诺夫，又发表声明说：1929 年苏中冲突期间，日本政府严守不干涉政策。因此日本政府从这次日中冲突一开始便希望苏联政府方面严守不干涉政策，不要给予中国军队任何帮助。日本政府对 10 月 29 日苏联政府声明确认日本政府的希望是正当的表示满意。鉴于日中军队之间局势紧张，日本政府希望明确宣布苏联政府将不帮助马(占山)将军的军队，不向他们提供武器和其他物资。11 月 20 日，苏联外交人民委员李维诺夫接见日本驻苏大使广田，答复广田 19 日的声明，指出："目前的中国事变与 1929 年苏中冲突之间不存在所说的相似之处，因为苏联政府并未侵入，也不想侵入满洲，并不产生苏军占领，即使临时占领中国领土、推翻执政当局和建立新当局的可能性问题。当时也不存在违反日本合法权益的间接可能性。苏军一完成其有限的使命，便撤回到苏联领土。当时苏联政府并未利用自己的军事优势和中国的弱点将任何新条件强加于中国或者解决与发生冲突无直接关系的问题。但苏联表示不干涉中日冲突，仅希望日本不要损害苏联在中国东北的利益，声明说："苏联政府满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再次保证想方设法不容许中东铁路和苏联的利益受到损害，日本军队也不打算使中东铁路陷于瘫痪。不过，应当指出，大使先生，尽管您奉贵国政府之命最初通知我说，贵国政府已发出指示，将满洲作战地区局限在最小的范围。但从那时起作战的规模大大地扩大了，并远远超出最初作战地区的范围。这种情况使侵害苏联利益的可能性增加了，这不能不引起苏联政府的严重不安。"并说："苏联政府认为保持和加强同日本目前的关系具有重

①《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第 625—627 页。

大意义。苏联政府严守不干涉各国之间冲突的政策。苏联政府期望日本政府竭力维护两国目前的关系，在自己的行动和部署中将注意不侵害苏联的利益。① 1932 年 2 月，苏联同意日本利用中东铁路运送军队，违背了苏联前不久不运送中日双方军队的诺言，对日本作了让步。苏联并以执行“严格的中立政策”为由，拒绝参加国联调查团与国联关于“满洲”问题的常设委员会。②



图 4 1932 年 2 月 5 日日军侵占哈尔滨

1929 年中苏断交和发生武装冲突的直接原因是中东铁路问题，但当日本侵犯到中东铁路苏方的权益时，苏联却采取了忍让的态度，这里当然有不得已的原因。“九一八”事变后，西方资本主义大国有怂恿日本军国主义把侵略矛头指向苏联之意，因此，苏联认为，必须“保持谨慎态度，不让那些惯于从中渔利的战争挑拨者把我们卷入冲突中去”③。为此，1931 年 12 月 31 日，苏联外交人民委

①《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4 卷，第 668—672 页。
②傅启学：《中国外交史》下册，台湾商务印书馆 1971 年版，第 545 页。
③《斯大林文选》，人民出版社 1962 年版，第 220 页。

员李维诺夫向途经莫斯科的日本外相芳泽重新提出缔结苏日互不侵犯条约的问题 。①但苏联的提议继续遭到日本的冷淡。

为了对付日本的侵略威胁,苏联在“九一八”事变后开始大力加强其远东地区的防御力量。1933年月7日，斯大林在《第一个五年计划的总结》报告中说“:因为邻国拒绝同我们签订互不侵犯公约和远东方面发生了纠纷,我们为了加强国防,不得不立刻改组一批工厂来制造现代化国防武器”②，使苏联能够应付意外事件。苏联在远东哈巴罗夫斯克和共青城迅速建成了军事工业中心，并为了加强远东防务，从其他军区抽调了新的兵团和部队编入红旗远东特别集团军,大大提高了该特别集团军的作战能力。为保障军队的农副产品供应,苏联在远东还成立了特别农垦军,并在退伍军人倡仪和参加下，在远东地区组织了数十个集体农庄。③1933年开始的苏联第二个五年计划,对阿穆尔州以东地区的投资,由第一个五年计划的3亿卢布，增加到亿卢布，以后又追加40亿卢布,并开始在沿远东边境线构筑碉堡阵地。④

这就是苏联对“九一八”事变作出的反应。为对付日本侵略的威胁，苏联开始重视改善同中国的关系。

中苏外交关系的恢复

“九一八”事变后中苏两国各自出于战略利益的考虑,开始调整相互之间极不正常的关系，首先是恢复中断已久的外交关系。

“九一八”事变发生后几天,正在莫斯科举行的中苏会议中方代表莫德惠，以个人意见向苏联副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非正式地提出恢复中苏外交关系问题。但蒋介石执行“攘外必先安内”的反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14卷，第74页。
① 《斯大林全集》第13卷，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165
② 《苏联军事百科全书》第6卷，莫斯科军事出版社1978年版，第14页。
③ 〔日〕林三郎:《关东军和苏联远东军》,东京芙蓉书店1977年版,第58-60页。林三郎曾长期从事对苏情报工作，曾任日本外务省俄国课课长。
④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图 5 “九一八”事变后,中国参加莫斯科中东路谈判代表莫德惠与苏方代表、苏联副外交人民委员加拉罕谈话。

动政策,即所谓‘倭寇深入,赤匪猖獗,吾人攘外,必须安内’①,国民党政府当时相信,中日冲突依靠国联与英美等大国的干预可以解决,因此并未及时正式提出中苏复交问题。

但是,蒋介石的不抵抗政策的结果导致日本迅速占领中国东北三省,建立了傀儡政权伪满洲国。中国政府幻想国联与英美等大国干预的梦想也很快破灭。国民党要员张群后来说:在‘九一八’事变之初,中国信赖国联,认为国联能主持正义,对侵略国实施相当制裁,使中日问题得到国际公理的解决;‘一二八’淞沪战役后,仍不见国联方面对日本实施军事或经济的制裁,才感觉到靠国联是没有希望的。② 同时,国内群众团体、进步报刊纷纷发出通电、评论,呼吁中苏复交,认为‘目前现状,亟有打开之必要’③。全国各界救国联合会致函苏联外交人民委员部说:“如果中俄不在真诚信任

①《蒋委员长告剿匪政治宣传人员攘外必须安内条示(民国二十一年三月十四日)》,《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续编》(三),第 34 页。
②《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续编》(三),第 660 页。
③《国闻周报》第 9 卷第 20 期‘论评选辑’,第 2 页。

的基础上结成巩固坚强的同盟，那就不可能制止日本的侵略，也不可能保障世界和平。’① 在国内舆论的压力下，为了摆脱外交上的困境，1932 年 6 月 6 日，中国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作出了与苏联复交的决定，并决定第一步先订立互不侵犯条约，第二步实行复交，② 1932 年 6 月 22 日，出席在日内瓦召开的国际军缩会议的中国首席代表颜惠庆奉命同苏联代表李维诺夫秘密商谈中苏复交问题。颜惠庆提出“：中苏可缔结互不侵犯条约，条约一经签署，也就意味着恢复外交关系，或为此创造条件。’③ 中国政府的这一提议自然是违背常例的。苏联外交人民委员李维诺夫对此提议表示反对，说“：我们两国之间，非常遗憾，至今还没有建立外交关系。我认为实现两国外交关系的正常化同样也是世界和平极为重要的部分，若没有这样的关系，将会大大降低两国协议的重要作用。”一旦中华民国同苏联之间的外交关系得以恢复，我国政府就将准备着手讨论同中华民国缔结互不侵犯条约的问题。’苏联政府愿无条件恢复苏中两国的外交关系。④ 此时由于消息泄露，日本便积极行动，企图破坏中苏复交谈判。同时，中国国内舆论也指责中国政府的这一提议“：犹之向不知姓氏不通往来之邻家，主张先订兰谱而后交朋友也 ’⑤。

自然，国民党政府所以提议先订中苏互不侵犯条约，然后复交，并不是不懂常理，而是有其用意。首先，是要苏联不妨碍国民党政府继续对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红色根据地进行‘ 围剿 ”，以消除它的‘ 心腹之患 ”。虽然早在‘ 九一八 ’事变之前，中苏在莫斯科谈判中东铁路问题时，李维诺夫就曾表示，中国共产党问题‘ 系中国内政

①李新、彭明等编：《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通史》第 2 卷，人民出版社 1962 年版，第 155 页。

② 《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公报》第 5 卷第 4 号‘ 附录 ’第 78 页。

③《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5 卷，莫斯科政治书籍出版社 1969 年版，注第 189。

④ 《李维诺夫致颜惠庆的信 》(1932 年 7 月 6 日日内瓦)，《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5 卷，第 400—401 页。

⑤《赞同孙科对俄复交之主张》，《大公报》(天津)，1932 年 8 月 12 日。

措施问题，苏联并无怂恿之事”①，但蒋介石是不放心的。其次，是要以条约约束苏联在中国新疆与外蒙干涉中国内政的活动。1931 年 10 月 1 日，新疆金树仁与苏联私订“新苏临时通商协定”，并签订购买飞机、军火与聘请苏联专家的合同。中国外交部以该协定不平等，更未经中央授权，宣告无效。关于外蒙古，1924 年签订的《中俄解决悬案大纲协定》明确规定“：苏联政府承认外蒙为完全中华民国之一部分，及尊重在该领土内中国之主权。”但苏联一再背着中国中央政府与外蒙订立各种条约、协定，显然违背了“协定”的规定。中国政府急于要以互不侵犯条约约束苏联的此类行动。再次，更为直接的原因是，中国政府想以互不侵犯条约约束苏联对伪满洲国事实上的承认。1932 年 3 月伪满洲国成立后，苏联为了避免与日本的冲突，承认“满洲国”任命的中东路代理督办李绍庚，确认“满洲国”对中东铁路的主权，同意与“满洲国”共同经营中东铁路。苏联还同意“满洲国”在西伯利亚各地开设领事馆，甚至同意它在莫斯科设领。②1932 年 5 月 6 日中国外交部长罗文干即发表谈话，认为苏联“有承认傀儡政府为事务接洽对方之意，凡此举动，均是为进行复交之阻碍”③。

但在形势的逼迫与舆论的压力下，中国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于 1932 年 10 月 5 日决定放弃前议，与苏联无条件复交。此举便挫败了日本破坏中苏关系调整的阴谋，正如中国外交部长罗文干在中苏复交前夕对记者所说：“松冈活动，当完全失败于我人之手！”④ 颜惠庆在自传中叙述中苏复交事也说“：嗣我国政府于十二月初，断然训令我从速办妥复交手续。适李氏尚留日内瓦，我遂得于二十四小时内，如命完成。此项新闻露布后，不免震惊世界，咸认

① 《莫德惠代表呈蒋主席报告抵俄访晤苏联外长李维诺夫谈话情形函》(1920 年 4 月 16 日)，《中华民国重要史料初编——对日抗战时期：续编》(二)，第 259—260 页。
② 《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6 卷，莫斯科 1970 年版，第 192 页。
③ 《申报》，1932 年 5 月 7 日。
④ 张云伏：《中苏问题》，上海商务印书馆 1937 年版，第 144 页。

为来得突然。惟此一行动,对我国精神上增加不少力量。'①

中苏恢复邦交之换文(1932 年 12 月 12 日,日内瓦)如下:

甲、来照:依照在日内瓦历次愉快会商中所举行最近之谈话,本代表兹奉令通知阁下,本国政府为愿增进两国间为和平利益之友好关系起见,兹决定认为自即日起,与中华民国政府之通常使馆关系已经正式恢复。即请查照为荷。

乙、去照:依照在日内瓦历次愉快会商中所举行最近之谈话,本代表兹奉令通知阁下,本国政府为愿增进两国间为和平利益之友好关系起见,兹决定认为自即日起,与苏俄政府之通常使馆关系已经正式恢复。即请查照为荷。②

当日,中苏双方谈判代表发表谈话。颜惠庆说:"余前次代表中国来日内瓦参加军缩会议时,即深觉为和平起见,太平洋岸之二大国实应恢复通常邦交,李维诺夫对余意亦表同情。而在他一方面,中国政府及人民亦深悉复交之举不容再缓。李维诺夫与余既均在日内瓦,实觉为办理此事之绝好机会。李顿调查团报告书中屡次提及苏俄与东三省问题关系,而此间最近又有邀请美国与苏俄参加十九国委员会会议之提议,可见中、俄亟应复交,为一显而易见之事。中国政府与人民极有诚意,欲与彼西北之伟大邻邦造成友好关系,并深信苏俄亦有同样诚意。'李维诺夫则说:"此时远东困难之开始,与沿太平洋各国之未有邦交,关系非浅,自无疑问。苏联人民对于中国人民及其保存独立主权与争平等地位之努力,极端同情。'但他又说:"苏俄不受任何政治联合或政治协定之束缚,故对一国改善邦交,对于他国邦交,并无不良影响。'第二天,中国外交部长罗文干又为此发表宣言说:"中俄边境相连为世界最长之一,现在彼此正式恢复使领关系,自为深可满意之事",对促进远东的

① 颜惠庆著,姚崧龄译:《颜惠庆自传》,台北传记文学出版社 1973 年版,第 181 页。

② 《南京国民政府外交部公报》第 5 卷第 4 号,第 78 页。

和平与繁荣“有特别之意义”。[①] 日本得知中苏复交后，内田外相即于 1932 年 12 月 13 日向苏联驻日全权代表特罗杨诺夫斯基递交了一份绝密照会，婉拒同苏联缔结互不侵犯条约，称“签约的条件尚未成熟”[②]。显然，日本不希望中苏接近；1932 年 2 月 2 日《大公报》社评《忌嫉中伤中之中俄关系》说：“日本方面，忌嫉中俄之复交，引为中伤之工具，月余以来，屡造恶谣。方复交宣布之始，所谓日本发言人者公然宣称，‘世界和平最纷扰之分子，顷已携手，日本对此项势力，坚持反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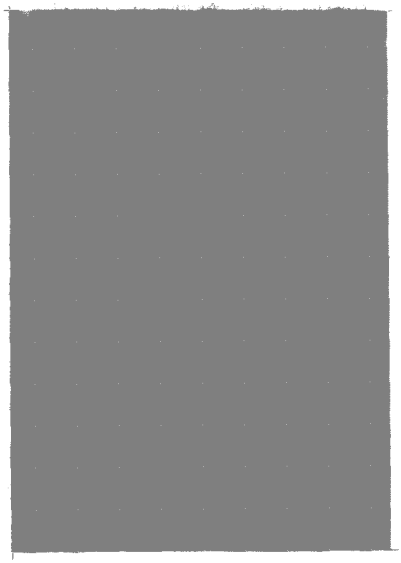


图 6　中苏复交后中国新任驻苏大使颜惠庆。

1933 年 3 月 5 日中国新任驻苏大使颜惠庆赴莫斯科就任，9 日向苏联中央执委会主席加里宁递交国书，称：“本人此次宠任驻俄大使，深觉荣幸，盖一九二〇年中国对旧俄帝国之断绝国交，及本年苏联之恢复国交，本人实负大部分之责。”[③] 1924 年中苏建交后，中国政府曾任命孙宝琦为驻苏大使，但没有履任，因此，颜惠庆为中国到任驻苏大使第一人。苏联新任驻华全权代表鲍格莫洛夫亦于 1933 年 4 月 23 日下午抵达上海，下榻俄使馆办事处，即向新

①王铁崖编：《中外旧约章汇编》第三册，北京三联书店 1982 年版，第 910—912 页。

②《苏联对外政策文件集》第 15 卷，第 683 页。

③田鹏编著：《中俄邦交之研究》，上海正中书局 1937 年版，第 149 页。

闻界发表谈话称，大使馆决设南京，在沪暂设办事处。4 月 26 日鲍格莫洛夫到达南京时向记者发表谈话，称：“将尽力促进中俄两国邦交之敦睦。至中俄互不侵犯条约等问题，须候呈递国书后，始能表示意见。”[①] 5 月 2 日鲍格莫洛夫向国民政府主席林森递交了国书。至此，中苏两国邦交之恢复正式完成。中苏外交关系的恢复为中苏关系的进一步调整奠定了基础。

2. 中国政府抗议苏联侵犯中国领土主权

中东铁路问题的历史

中东铁路是沙俄根据 1896 年《中俄密约》与 1898 年《旅大租地条约》这两个不平等条约，在中国东北境内修筑的铁路线，其干支两线全长 2000 余公里，纵横整个中国东北平原，与俄国境内的西伯利亚大铁路相连，东通海参崴，南达旅顺、大连。因此，中东铁路是沙俄控制中国东北地区与争霸远东的重要工具。但这与日本帝国主义的“大陆政策”发生了冲突，并导致 1904 年至 1905 年的日俄战争。沙俄在日俄战争中失败后，被迫将中东铁路支线的南段，即长春至旅大段“转让”日本，称“南满铁路”。从此，沙俄控制中国东北的北部，日本控制南部，划分了两国在中国东北的势力范围。

1917 年俄国十月革命后，苏俄政府于 1919 年 7 月 25 日发布著名的苏俄第一次对华宣言，即《俄罗斯苏维埃联邦社会主义共和国政府对中国人民与中国北方与南方政府宣言》，宣布废除沙皇俄国与克伦斯基政府强加给中国的不平等条约，废除一切在华特权，并宣布无偿归还中东铁路给中国，说：“苏维埃政府愿将由沙皇政

①《中俄邦交之研究》，第 151—152 页。

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